

# 崇拜與聖樂

## 第八章：活水天糧

陳向陽牧師

### (4) 顯現期

誰能居住耶和華的聖山？耶和華神曾向山嶺、大地指控祂的百姓，要使岡陵聆聽；因祂已向世人指示何為善。在耶和華神的眼中，居住聖山者是那些行為正直，做事公義，心裏說實話的人；神要與他們同行（詩十五1，彌六1-2）。

神藉先知彌迦警戒以色列民，因他們以為神只喜歡祭物，喜歡油河，喜歡他們把兒女獻作燔祭，討神的歡心；卻忘記耶和華怎樣帶他們出了埃及，從為奴之地被救贖。豈不知耶和華所要的是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；祂的百姓不讒謗人，不惡待朋友、毀謗鄰里，不放債取利，不受賄賂以害無辜。神應許行這些事的人必永不動搖（彌六3-8，詩十五3-5）。

耶穌基督彰顯神的榮耀，祂在山上宣告天國的福音與憲章，有福的人是謙卑的，哀慟的，溫柔的，飢渴慕義的；有福的人是憐恤人的，清心的，使人和睦的，也是那為義受逼迫的人。若不信靠神，沒有人能領悟這些福氣，是先知警戒的，是詩人所經歷的（太五1-12）。

保羅提醒我們，十字架的道理，在滅亡的人看為愚拙，唯有在相信、得救的人身上，才能真實的彰顯神的大能；故此，當思想我們的蒙召，我們本是愚拙、卑賤，沒有什麼可誇的，因神的揀選，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與救贖；我們若有誇耀的，就該誇耀耶穌基督與祂的福音（林前一18-31）。